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2025-248

合同签订地: 北京

甲方: 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勇

联系人:

电话:

乙方: 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烟台开发区华山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兆强

联系人: 宋煜华

电话: 0535-6389000

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甲方)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用一次性吸头(项目名称)经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0701-254106090595 号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在国内进行单一来源谈判。经评审委员会评定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乙方)为第 1 包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一般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补充,相互解释,按以下顺序优先进行解释。双方对下列文件中所述内容认可并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法律责任。

1) 成交通知书

2) 本合同书及合同附件

附件 1—分项报价表

附件 2—最后报价及承诺书

附件 3—售后服务承诺

3) 合同条款

4)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含补充通知)

6) 廉洁承诺书

3. 本合同货物: 见合同附件 1

单位: 支

数量: 1771000

合同总价: ¥115115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壹仟壹佰伍拾元整)

资金性质: 自有资金

4. 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款项,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并修补缺陷,乙方履行服务应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要求。

5. 考虑到乙方提供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6. 产品订货及交货方式

甲方以 电话 方式向乙方订货,乙方应保证拥有满足甲方日常需求的库存量。乙方在接到甲方订货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及时提供发货清单、产品检验报告等相关文件。到货后甲方对产品的外观、数量、规格、包装等进行初步验收。对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产品,乙方负责在 7 个工作日内更换、补齐。如更换的产品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退货。

7. 付款方式和条件:

1) 本项目不需提交履约保证金。

2)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后, 90 个工作日内甲方以支票或汇款方式向乙方支付该批货款。甲方支付款项前,乙方开具与合同内容一致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合法、合规的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货款并由乙方承担责任。按照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3) 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 15392101040001606

4) 甲方纳税人识别号: 1211000040068662XP。

8. 合同执行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9. 产品送达地址: 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37 号。货物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必要的培训,使甲方人员可正确使用产品。

11. 乙方提供产品的设计、制作、工艺等,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代理销售的产品应具有合法有效的销售权,乙方不得擅自使用甲方的标志、技术、信息及其他资料,如因知识产权、代理销售权等纠纷引发的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产品的验收: 按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关于验收的相关规定执行,并出具双方验收人员签字确认的验收报告单双方进行留存。在交货后,甲方进行详细而全面的验收,并开具验收清单。但有关功能、性能等重要指标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在乙方将产品提交甲方进行验收之前,必须保证乙方本身已经对产品进行必要的检测,并向甲方提供出厂检测报告。

13. 产品的有效期 5 年,乙方保证所提供产品是 6 个月内生产的产品,并对由于产品质量而发生的任何问题负责。质保期内产品若出现质量问题,如撕裂、破损等严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

用的情况，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给予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由于产品质量而引发的任何问题负责。

14. 如确属产品的质量问題，造成甲方的财产及人员人身安全受到损害，或发生采供血医疗事故、纠纷，应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相关损失。

15. 保密

双方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对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保密资料或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保密信息。保密期限不以本合同期限为限，合同到期仍然要履行保密义务。

16.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自然灾害或国家政策调整等）造成无法履行合同时，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遭受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应尽快通知对方，同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并向另一方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待不可抗力消除后，双方协商继续履行合同。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其他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乙方由授权代表签订合同，应向甲方项目负责科室提供法人授权书。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名称：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盖章）

乙方名称：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_____

或授权代表_____

2025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以下为合同附件：

附件 1: 分项报价表

8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货物

项目编号/包号: 0701-254106090595/包号: 1 项目名称: 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用一次性吸头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属性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套)	合价(元)
1	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用一次性吸头	Hamilton Bonaduz AG (瑞士哈美顿博纳图斯股份公司)	中国广东	无	其他	男	外商单独投资	HAMILTON (哈美顿)	1000u1/支	0.65元/支	1771000支	1,151,150.00元
总价(元)												1,151,150.00元

附件 2：最后报价及承诺书

表1 报价记录表

项目名称：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用一次性吸头

采购编号：0701-254106090595

谈判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院首都大厦A座4层405号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谈判时间：2025年7月25日

第1包：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用一次性吸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第一次报价（人民币元）	最终报价（人民币元）	备注
1	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151,150.00	¥1,151,150.00	无

表4 商定情况纪要

项目名称：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用一次性吸头

采购编号：0701-254106090595

谈判时间：2025年7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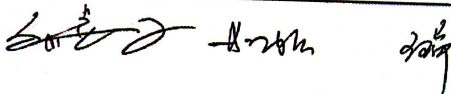
谈判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院首都大厦A座4层405号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谈判内容：全自动样本处理系统用一次性吸头

供应商：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	商定内容	供应商应答内容
技术和服务要求		我司给予北京市工地上使用以性价比最优全国最低。我司承诺随时提供售后服务培训等要求。我司将提供两名驻场人员，在小时内的响应时间，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
合同条款要求	无	无
价格部分		0.65元/支 × 1771000支 最终报价：1151150.00元 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壹仟壹佰伍拾元整。

谈判小组签字：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王振宇

附件 3：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乙方自 1992 年创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售后服务团队建设，经过三十多年的不懈努力，建立了完善的“CRM 售后服务体系”，遵循标准作业、主动服务、预防为主的良好服务规范，保障检测结果安全、有效。

标准作业

售后执行 GMP 管理体系，每次服务方案都有乙方资深工程师和现场工程师共同制定，乙方每个人、每一次服务都是按照统一标准执行，确保每次服务都是高品质完成。

主动服务

乙方 CRM 系统根据甲方的工作情况，定期安排工程师主动回访，做预防性检修和保养。主动进行应用方案升级，给甲方提供优化的完整解决方案。

预防服务

乙方 CRM 智能管理系统根据仪器的追踪信息，提前发现潜在故障安排现场工程师进行预防性的检测和维护，防患未然。

乙方售后服务中心由 800 呼叫服务中心和工程师团队组成。

800 呼叫服务中心：乙方呼叫服务中心由资深工程师专家组和多名客服人员为甲方提供 365 天无假日服务，服务包括业务咨询、仪器保修和维修调度、耗材订购等。乙方专家组为甲方提供即时远程技术支持服务，在线进行业务咨询和疑难问题处理。

工程师团队：乙方拥有 60 多名资深工程师，20 多个省份有驻地工程师，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乙方工程师掌握完整的知识体系，可以及时地为甲方提供维修、维护、培训、应用方案升级等服务。除了保障中国 2000 多台大型设备保持最佳的运行状态，还为其他国家提供技术支持和帮助。



乙方售后总部和 CRM 呼叫中心分别设在北京和烟台,并在广州、昆明、南京、郑州、成都、沈阳、乌鲁木齐等地设有维修服务工作站。乙方对所销售设备耗材和配件承诺如下:

1. 质量保证

- (1) 保证提供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产品。
- (2) 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原装、全新、通过合法渠道取得的正规产品,并且符合国家有关检测标准和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技术规范等的要求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和原装配置。乙方保证所提供产品符合《血站技术操作规程》第 4.2 耗材的相关要求。
- (3) 保证所提供产品的包装牢固完好,标识清楚。
- (4) 保证运输符合国家及产品属性的要求。
- (5) 乙方负责提供技术服务,提供有关产品原理、实验操作等方面的咨询服务及相关培训。乙方制定并落实培训方案。乙方培训方案详见乙方响应文件 P126。
- (6) 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及在运输过程中导致的产品缺陷或劣变,乙方负责退换。乙方所供应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响应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乙方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 (7) 乙方所供应耗材均在有效期内,为 6 个月内生产的产品,产品有效期为五年。临近有效期 3 个月的产品乙方负责无条件退换货。对于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不合格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存在功能性缺陷的坏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次品及外观存在破损、变形等瑕疵的产品),乙方应承担免费更换责任,确保更换后的产品符合甲方规定的质量标准及相关规范要求。
- (8) 运输包装及安全条款:乙方采用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确保产品运输、装卸的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车辆事故、人员伤亡及产品设备的损坏,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并按照相关规定赔偿,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9)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承诺货物交货时会按国家有关标准要求进行包装。单次货物具体订货时间、数量、收货地点由甲方通知,乙方负责将所有货

物免费送至甲方指定地点，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承诺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货物未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前的风险、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由乙方负责。

- (10) 乙方对甲方使用产品至少每季度进行定期回访和现场走访，及时和甲方沟通交流产品使用状况，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

2. 响应及验收

- (1) 乙方在北京及烟台有大型仓库，保证货物的及时供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发货，7 个工作日内送至甲方指定地点。随货附有发货清单、产品检验报告等，甲方收到货物后核对货物名称、数量等信息。
- (2) 乙方 365×24 小时响应质量问题通知。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系统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产品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部分等，甲方应尽快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到达现场，一般问题 24 小时内解决，严重问题 72 小时内解决。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未应答或 72 小时内未解决问题，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 (3) 乙方提供 2 名驻场工程师。工程师响应时间在 1 小时以内，4 小时内到达现场，乙方提供加样尖制造商出具的工程师培训资质证明交甲方项目负责科室。

3. 应急保障方案

- (1) 安全库存：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制定订货销货计划表，每年预先从生产厂家采购并根据储存要求存储在乙方仓库中。甲方急需产品时可随时安排发货。
- (2) 发货与信息追踪：乙方与物流公司签署运输协议，保证急需产品在指定时间内送达指定地点，每批货物发出后物流部门跟踪货物的运输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与配送公司联系解决。预先向甲方通知到货时间以便及时接货。
- (3) 针对甲方需求制定发货周期进度表，通过对甲方的定期拜访了解用户库存情况，提醒甲方预先备货，备有安全库存。
- (4) 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和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常驻，并定期到甲方处回访，在发现问题时可第一时间到现场解决。
- (5) 乙方设有 7×24 小时售后服务专线，节假日无休，可保证响应甲方需求。

4. **远程服务：**乙方提供终身免费远程服务。CRM呼叫中心设在烟台，有多名资深工程师和客服专员提供 7×24 小时服务。甲方可以通过免费服务热线或微信与乙方资深工程师沟通，服务内容包括订货、使用指导、疑难解答及远程技术支持。

5. **联系方式：** 免费服务热线：400-658-2515 微信：Ausbio_CRM

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

廉洁承诺书

(2019年5月29日修订)

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

为规范采购活动及合同履行，确保采购活动的公开、公正、公平，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血液中心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有关规定，我方自愿签订本承诺书，特保证如下：

第一条 在与血液中心建立医疗器械、耗材、试剂、基建项目等物资采购合作关系后，我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上级关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第二条 与血液中心有关人员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不向血液中心相关机构和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主要有：

(一) 不向有关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为有关人员和相关机构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

(三) 不为有关人员或相关机构安排可能影响采购活动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四) 不为有关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第三条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严格按合同内容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审核项目内容，特别是对项目价值的审核要依据充分，价格合理，内容完整。

第四条 发现采购活动各方当事人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主动向其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反映。

第五条 在物资采购活动中，保证支付现金、票据真实合规。

第六条 如有捐赠严格按照卫生部《接受社会捐赠财产管理暂行办法》和《北京市献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代表（签字）：

